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9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